

服务协议

合同号：DTHCF-2024-12-01

甲方：深圳华畅飞供应链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老坑社区兰竹西路 12 号裕灿工业厂区 B-3 栋 301

乙方：深圳市东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老坑社区荔景北路 3 号海翔工业园 A-2 栋厂房 301

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遵守。

声明：本合同由深圳华畅飞供应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与深圳市东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签订供应链信息数据维护与管理服务合同。

一、服务内容：乙方向甲方提供服务类型为：供应链信息数据维护与收集整理服务，服务总额人民币 6500000 元(大写：陆佰伍拾万元)。服务费收取方式，合同签定后 3 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50%，余款在服务合同完成日期支付。

二、服务期限：2024.12.01 至 2026.11.30 共 2 年，合到期双方如无异议自动顺延一年。

三、乙方的义务：

- 我司将严格遵照相应的服务内容为甲方提供规定时限内的服务；
- 我司每周对客户数据备份一次，如系统出现故障导致网站当前数据丢失，将以备份数据进行恢复。特殊情况下，备份数据无法恢复，乙方将以延长服务时限 1 周做为补偿；

四、甲方的义务：

- 甲方应保证所提交的资料真实、有效，积极配合网站备案与信息安全工作。
- 甲方应依本合同的约定支付服务费，按时为域名和邮箱、自助建站等续费，乙方不

负有提前通知的义务；

3. 甲方有义务维护自己域名和邮箱、自助建站上的数据、口令、密码的完整性和保密性。因甲方维护或保密不善致使相关信息泄露或由于第三方盗用甲方帐号和密码进行各种操作而造成的直接和任何间接损失，由甲方自行负责。

五、 免则条款： 以下原因导致的结果，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1. 甲方在线填写订单到本站收到甲方付款之前的时间，域名被他人先行注册；
2. 因信息填写不正确引起的所有权纠纷与使用问题；
3. 由于甲方原因导致的损失或责任，包括未能按时缴纳域名年度运行管理费；
4. 鉴于计算机及互联网的特殊性，因黑客、病毒、电信部门技术或政策调整等引起的事件，或甲方为进行服务器配置、维护而短时间中断服务，或由于 Internet 上通路的阻塞造成甲方服务器访问速度下降，不属于乙方违约，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不承担责任；
5.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因为不可抗力和事件影响网络正常运营，从而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合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六、 其他约定：

1. 甲方申请的信息资源只能供自己使用，不得转让或出租。由于转让或出租造成的不良后果，甲方将承担直接和连带责任；
2. 依据《非经营性互联网备案管理办法》第二十三条规定，所有网站需先备案后接入，如备案信息不真实，将关闭网站并注销备案。甲方承诺并确认：提交的所有备案信息真实有效，当备案信息发生变化时请及时到备案系统中提交更新信息，如因未及时更新而导致备案信息不准确，甲方有权依法对接入网站进行关闭处理。
3. 甲方需遵守互联网既定法规与国际惯例，不得向发送恶意的、挑衅性的文件或垃圾

邮件。乙方有权在事先不通知的情况下予以暂停服务和要求违规者立即改正、关闭或
转出网站；

4. 甲方利用网站从事违犯国家政策法规的活动时，乙方有权停止提供服务；

5. 因电信线路故障或国家政策调整等原因造成的暂时性服务中断，乙方不承担相应责任；

6. 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七、 争议解决：本合同于其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本着友好合作的精神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双方同意提请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甲方： 深圳华畅飞供应链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2月01日

签字（盖章）



乙方：深圳市东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签字（盖章）

日期：2024年12月01日

